

股票代码：601233

股票简称：桐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9

## **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桐昆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9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中南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经过有效表决，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，一致认为：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24年三季度及前三季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在2024年三季度报告上会审议前，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。

二、以4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监事郁如松回避表决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增加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、销售交易均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，交易的进行有利于降低

公司的生产成本,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,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。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,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31日